

2022年度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依法审判由本院管辖的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 依法审判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三) 受理不服本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或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认为需要再审的，提交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再审。审理市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

(四) 依法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六) 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七) 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区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八) 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九) 领导本院的监察工作；

(十)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一) 承办其他应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院本级决算。

无纳入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2022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2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080.22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6.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6.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9.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2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2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3522.7	总计	62	3522.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22.7	3522.7	0	0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80.22	3080.22	0	0	0	0	0
20405	法院	3080.22	3080.22	0	0	0	0	0
2040501	行政运行	2625.55	2625.55	0	0	0	0	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4.25	444.25	0	0	0	0	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0.42	10.42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87	196.87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36	135.36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36	135.36	0	0	0	0	0
20808	抚恤	43.6	43.6	0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43.6	43.6	0	0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2	17.92	0	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2	17.92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21	116.21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21	116.21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56	73.56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65	42.65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39	129.39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39	129.39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39	129.39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22.7	2253.14	1269.56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80.22	1810.66	1269.56	0	0	0
20405	法院	3080.22	1810.66	1269.56	0	0	0
2040501	行政运行	2625.55	1800.25	825.31	0	0	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4.25	0	444.25	0	0	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0.42	10.42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87	196.87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36	135.36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36	135.36	0	0	0	0
20808	抚恤	43.6	43.6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43.6	43.6	0	0	0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2	17.92	0	0	0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2	17.92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21	116.21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21	116.21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56	73.56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65	42.65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39	129.39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39	129.39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39	129.39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2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080.22	3080.22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6.87	196.87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6.21	116.21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9.39	129.39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2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22.7	3522.7	0	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总计	32	3522.7	总计	64	3522.7	3522.7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22.7	2253.14	1269.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80.22	1810.66	1269.56
20405	法院	3080.22	1810.66	1269.56
2040501	行政运行	2625.55	1800.25	825.3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4.25	0	444.2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0.42	10.42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87	196.87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36	135.36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36	135.36	0
20808	抚恤	43.6	43.6	0
2080801	死亡抚恤	43.6	43.6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2	17.92	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2	17.92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21	116.21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21	116.21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56	73.56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65	42.65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39	129.39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39	129.39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39	129.39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74.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6.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428.07	30201	办公费	45.6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809.25	30202	印刷费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0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0.23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3.48	30206	电费	77.8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64	30207	邮电费	28.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56	30208	取暖费	2.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6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3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3	30211	差旅费	8.48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19.01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44	30215	会议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13.04	30216	培训费	8.5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101.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8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41.1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1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3.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3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0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31.63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8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47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1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1856.3	公用经费合计						39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46	0	21.88	0	21.88	0.58	22.46	0	21.88	0	21.88	0.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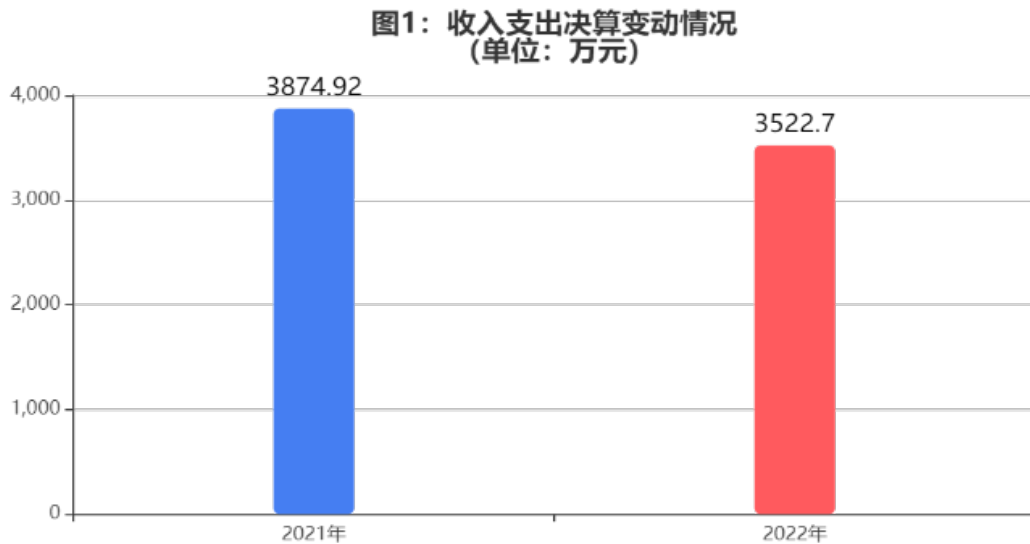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522.7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52.22万元，下降9.09%。主要是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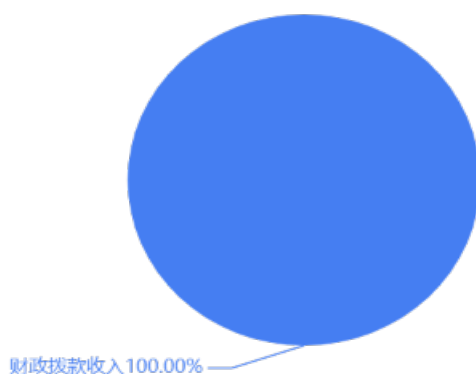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收入合计3,52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22.7万元，占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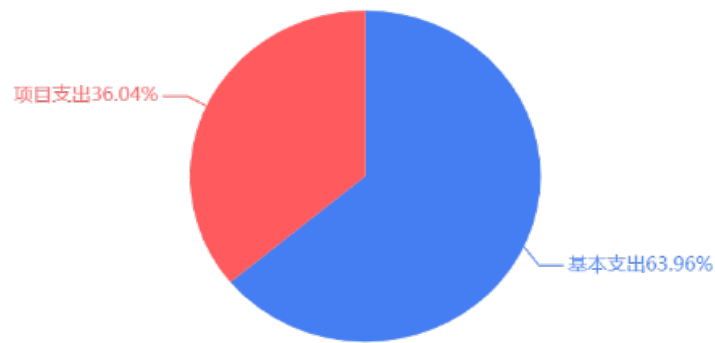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3,522.7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352.22万元，下降9.09%。主要是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支出合计3,52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53.14万元，占63.96%；项目支出1,269.56万元，占36.04%。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253.14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221.78万元，下降8.96%。主要是严格落实上级“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日常公用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2、项目支出1,269.56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减少130.44万元，下降9.32%。主要是严格落实上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运转费用，信息化项目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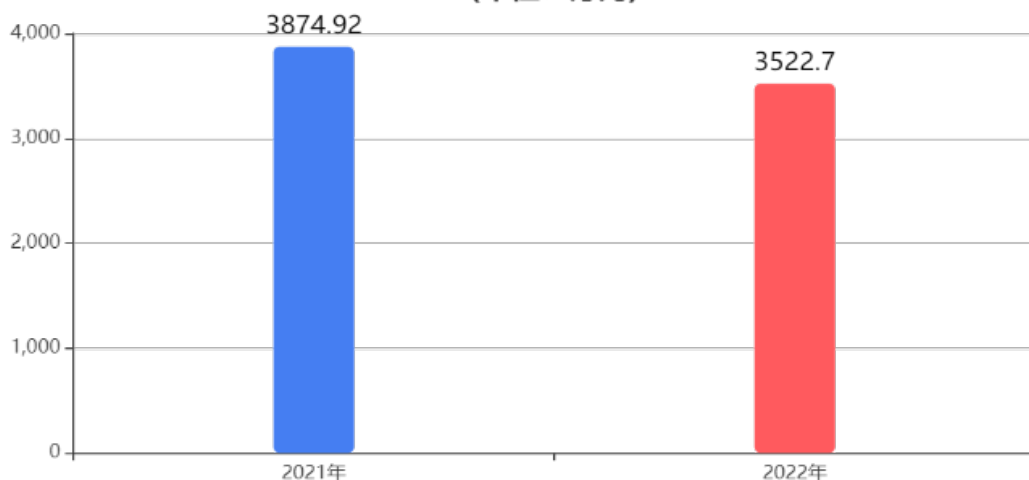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522.7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52.22万元，下降9.09%。主要是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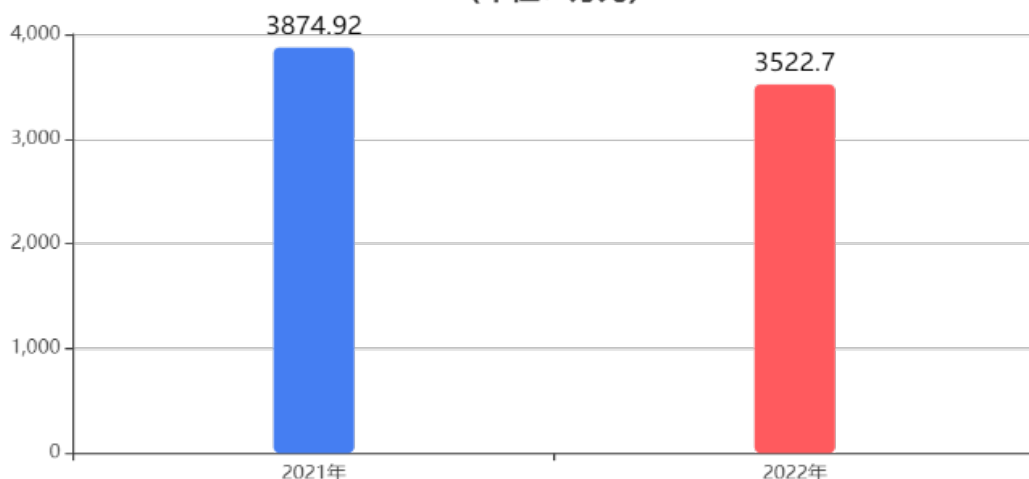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2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52.22万元，下降9.09%。主要是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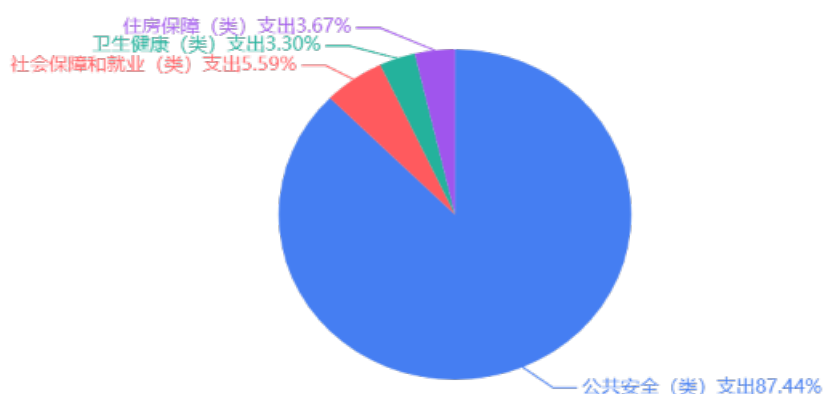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22.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3,080.22万元，占87.4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96.87万元，占5.59%；卫生健康(类)支出116.21万元，占3.3%；住房保障(类)支出129.39万元，占3.6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886.6万元，支出决算为3,52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6.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预算财政局未给我院批复项目预算，大多经费均为年中追加预算。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487.67万元，支出决算为2,625.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6.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预算财政局未给我院批复项目预算，大多经费均为年中追加预算。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44.2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预算财政局未给我院批复项目预算，大多经费均为年中追加预算。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4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初预算财政局未给我院批复项目预算，大多经费均为年中追加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31.7万元，支出决算为135.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63.5万元，支出决算为4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去世的退休人员亲属未及时领取一次性抚恤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2.42万元，支出决算为17.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及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记实增多。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5.4万元，支出决算为73.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公务员及社保基数调增。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34.52万元，支出决算为42.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公务员及社保基数调增。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1.39万元，支出决算为129.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公务员及社保基数调增。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253.1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856.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396.8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22.46万元，支出决算为22.46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21.88万元，支出决算为21.88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88万元，主要是是执法执勤用车的燃料费、保养维修费、车险费用等。截至2022年12月31日，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3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0.58万元，支出决算为0.58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0.5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法院、地方党政机关、外地法院的工作人员因公来院的各类接待支出，共计接待6批次、54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4.2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9.78万元，下降3.33%，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上级“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6.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1.2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6.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6.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组织对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649.77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工作运转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07.36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202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2个项目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基本完成了年度目标值，但也存在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够，忽略绩效指标的执行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工作运转经费、办公运行维护及信息化建设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工作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507.36万元，执行数为

507.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满足了审判配置标准，提高了审判辅助水平，缓解了人案矛盾，有利于提高办案质量、办案效率，有效提高了当事人的满意度，基本完成了年度目标值。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够、忽略绩效指标的执行等。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理念，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细化绩效评价工作实施细则，构建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办公运行维护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7分。全年预算数为142.41万元，执行数为142.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满足了办公业务运转需求，提升了资产效能，延长了资产使用寿命，维护和完善了办公用房及其设施使用功能，保障信息网络系统便捷、高效、稳定运行，不断加强机关信息化平台建设，基本完成了年度目标值。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认识有待提高，绩效指标的执行有待加强落实。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理念，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细化绩效评价工作实施细则，构建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2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开展的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四）部门评价结果。工作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00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主要反映用于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审判、执行等工作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主要反映用于日常运转以及审判、执行等工作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在职人员转退休或调出时职业年金记实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主要反映用于离退休人员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主要反映用于退休人员去世后一次性抚恤金、丧葬费补助及遗属补助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主要反映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主要反映用于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主要反映用于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主要反映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工作运转经费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99	优
2	办公运行维护及信息化建设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98.7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作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7.36	507.36	507.3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07.36	507.36	507.3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有效发挥审判辅助人员职能作用，做好审判辅助工作，达到缓解人案矛盾、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的效果。			满足了审判配置标准，提高了审判辅助水平，缓解了人案矛盾，提高了办案质量、办案效率、当事人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人数	=103人	103人	12.5	12.5	
			质量指标	聘用程序的合规率	=100%	100%	6.5	6.5
		劳务派遣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新增劳务派遣人员聘用及时率	=100%	99%	6.5	5.5	因紧急招聘导致及时率未达标，后期将打出提前量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福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6	6	
		成本指标	总成本	≤507.36万元	507.36万元	4.5	4.5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482.64万元	482.64万元	4	4	
	劳务派遣人员绩效奖金		≤24.72万元	24.72万元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法院办案效率、办案质量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运行维护及信息化建设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2.41	142.41	142.41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42.41	142.41	142.41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提供物业服务、维修维护服务、信息化服务保障本年度办公业务运转，实现创建良好办公办案条件、保障审判执行业务正常进行。			提升了资产效能，延长了资产使用寿命，维护和完善办公用房及其设施使用功能，保障信息网络系统便捷、高效、稳定运行，不断加强机关信息化平台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维修(护)项目种类	≥6类	6类	7.5	7.5	
			年内维修(护)次数	≥20次	18次	7.5	6.5	实际维修次数不足
		质量指标	维修(护)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维修(护)及时率	=100%	97%	10	9.7	维修人员到位不够及时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42.41万元	142.41万元	10	10	
			物业费	≤35.99万元	35.99万元	5	5	
			维修维护费	≤66.04万元	66.04万元	5	5	
			信息化建设	≤40.38万元	40.38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资产效能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7.5	7.5	
			延长资产使用寿命	有效延长	有效延长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和改善办公用房及其设施使用功能	维护和改善	维护和改善	5	5	
			保障信息网络系统便捷、高效、稳定运行	切实保障	切实保障	5	5	
			加强机关信息化平台建设	全面加强	全面加强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8.7		

周村区人民法院工作运转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群众法治观念的不断增强，社会公众对法治关注的重心已从立法转移到了司法，在这样的背景下，审判事业不断遇到新的机遇与挑战，现有的中央政法编制远远不能适应新时期审判工作的需要，特招聘 111 个劳务派遣人员，帮助完成审判辅助事务性工作，缓解人案矛盾。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绩效补贴及缴纳各项保险。通过实施该项目，满足审判团队配置标准，提高审判辅助水平。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2 年该项目实际支出预算资金 507.36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实施期目标：劳务派遣人员按要求完成办案过程记录、庭前准备及开庭准备、校对印刷法律文书等审判辅助事务工作。

2.年度目标：满足审判团队配置标准，不断提高审判辅助水平，实现办案质量、办案效率、办案效果有机统一于公平正义。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做法，查找资金使用与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通过绩效评价，督促项目单位切实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项目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和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工作运转经费项目。评价范围包括以下几方面内容：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明确性，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等；

2.项目过程情况，包括项目组织管理情况，管理制度建设情况，项目实施过程规范性，项目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

3.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包括项目产出情况，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效益、可持续影响情况等。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绩效相关、依据充分、公正公开原则进行。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如下：

工作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考察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要求。	① 符合政策、发展规划要求计 1.5 分，不符合计 0 分；② 属于部门工作职责范围计 1.5 分，不属于计 0 分。	相关政策文件、部门文件等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考察项目立项的规范性，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① 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计 1.5 分， ② 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 1.5 分； 以上各项每存在一处不规范，扣 1 分。	项目立项程序文件、审批文件、决策文件等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考察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相符情况，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① 按要求设立绩效目标计 1 分； ② 绩效目标合理可行、依据充分计 1 分； ③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计 1 分。 以上各项每存在一处不规范，扣 1 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产出效益材料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考察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① 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计 1.5 分，未细化分解计 0 分；② 绩效目标通过清晰、细化、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 1.5 分，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计 0 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考核材料等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①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计 2 分，未经论证计 0 分；	项目预算编制材料、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8分)	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高计2分, 匹配度一般计1分, 完全不匹配计0分; ③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标准明确计2分, 无依据、标准计0分;	
项目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2分)	预算拨付率 (4分)	考察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① 预算拨付率= (实际拨付预算资金/预算资金) × 100%; 本项得分=预算拨付率×4分。	项目预算编制材料, 预算资金审批材料等
		预算执行率 (4分)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 × 100%; 本项得分=预算执行率×4分	项目财政资金批复材料、资金支出使用材料等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分)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①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办法的规定, 得2分, 否则得0分; ② 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规范完整, 得1分, 否则得0分; ③ 资金使用符合项目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得1分, 否则得0分; 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否则本项指标分值得0分。	国家财经法规文件、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文件、部门资金拨付审批制度等
	业务管理 (8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4分)	考察项目单位对该项目的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相关业务方面问题是否得到有效解决并配有相应的保障措施等。	① 建立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体系计2分, 存在制度缺失计1分, 无制度建设计0分; ② 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内容充分、规范、有效计2分, 制度内容存在缺失、规范性不足计1分, 制度内容薄弱、不规范、无效计0分。	相关业务、财务管理制度文件等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实施过程规范性 (4分)	考察项目执行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① 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组织实施项目计 2 分, 未规范实施项目计 0 分; ② 项目实施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计 1 分, 不符合计 0 分; ③ 项目过程资料齐全计 1 分, 存在缺失计 0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资料
项目产出 (30分)	数量指标 (7.5分)	劳务派遣人员人数 (7.5分)	考察劳务派遣人员人数全年实际完成值是否达到年度指标值。	劳务派遣人员人数全年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计 7.5 分; 每比年度指标值少 1 人扣 0.1 分, 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质量指标 (7.5分)	考核合格率 (7.5分)	考察劳务派遣人员工作合格率。	工作合格率全年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 计 7.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时效指标 (7.5分)	法定期限内完成审判辅助工作 (7.5分)	考察是否在法定期限内完成审判辅助工作。	在法定期限内完成审判辅助工作的, 计 7.5 分; 若存在拖延或不发放的情况该项不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成本指标 (7.5分)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标准 (7.5分)	考察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标准是否超出指标值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标准未超出指标值, 计 7.5 分, 每超出 100 元扣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项目效益 (15分)	社会效益 (15分)	满足审判团队配置标准, 提高审判辅助水平 (15分)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提高审判辅助水平。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 对项目社会效益进行评价得分, 0-15 分。	分析收集的各项资料
项目满意度 (15分)	当事人满意度 (15分)	当事人的满意度 (10分)	考察当事人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根据实际情况, 对项目的当事人满意度进行评价得分, 0-15 分。	分析收集的各项资料

该项目评价方法主要采取比较法、资料分析法等方法。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由财务部门牵头，成立专业工作小组，专项负责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组织实施。

由专业工作小组组织实施具体评价工作，具体包括沟通预算执行部门、收集业务资料等阶段。

3.分析评价。

根据收集资料，依据建立的指标评价体系，严格按照客观公正原则，对该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具体分析评价。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20分）

1.项目立项（6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该项目组织有计划有措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和文件规定，立项依据充分，符合中央、省、市相关政策要求，属于部门职责范畴。该项指标满分3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申报与审批符合相关规定程序；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3分，得3分。

2.绩效目标（6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经查阅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定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但设置不够具体清晰，不利于反映该项目年度产出和效果。该项指标满分3分，扣1分，得2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通过查看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明细方面设置了：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等产出指标；社会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效果指标，且绩效指标设置的清晰、可衡量，可以展现出该项目实施将要达到的预期目标。该项目绩效目标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该项指标满分3分，得3分。

3.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性）（8分）

该项目为经常性、延续性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预算内容符合项目实际内容，预算投入资金量与实际工作额度相匹配。该指标满分8分，得8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12分）

（1）预算拨付率（4分）

该项目全年预算资金507.36万元，区财政全额拨付，预算拨付率100%，依据评分标准，本项得分满分4分。

(2) 预算执行率 (4分)

该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507.36 万元，2022 年度实际支出资金 507.36 万元。依据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本项得分=预算执行率×4分=4分。

综上所述，该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该项目资金主要支出项为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绩效补贴及缴纳各项保险，符合项目设定用途。该项目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管理办法要求，资金使用上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2.业务管理 (8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结合我院实际工作情况，制定了劳务派遣人员相关管理规定，对劳务派遣人员的工作规程以及劳务派遣人员的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该项目相关业务管理制度比较健全，该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2) 实施过程规范性 (4分)

关于劳务派遣人员聘用方面，我院依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工作实际，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对符合招聘、录用条件的，交由劳务派遣公司统一派遣，由劳务派遣公司与其签订劳动合同，由我

院使用。

关于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发放方面，我院及时足额为其发放劳务费。2022年，该项目支出劳务费共计507.36万元。该项目实施过程比较规范，该项指标满分4分，得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7.5分）

劳务派遣人员人数（7.5分）

该指标年度完成值为111人，目标值为111人，完成年度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7.5分，得7.5分。

2.质量指标（7.5分）

该项设置了考核合格率指标，该指标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了年度目标值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7.5分，得7.5分。

3.时效指标（7.5分）

该项设置了法定期限内完成审判辅助工作指标，经查阅，该指标实际完成值为按时完成，完成了年度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7.5分，得7.5分。

4.成本指标（7.5分）

该项设置了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标准指标，该指标实际完成值为3800元，符合年度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7.5分，得7.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15分）

通过该项目实施，将劳务派遣人员分类为书记员、法警等，嵌入审判执行团队，满足审判团队配置标准，提高审判辅助水平，实现年度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15分，得15分。

（五）项目满意度情况

当事人满意度（15分）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缓解了人案矛盾，有利于提高办案质量、办案效率、办案效果，有效提高当事人的满意度，完成了年度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15分，得15分。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部门评价评分情况

工作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8	8
项目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2分)	预算拨付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业务管理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实施过程规范性	4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产出 (30分)	数量指标 (7.5分)	劳务派遣人员人数	7.5	7.5
	质量指标 (7.5分)	考核合格率	7.5	7.5
	时效指标 (7.5分)	法定期限内完成审判 辅助工作	7.5	7.5
	成本指标 (7.5分)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标 准	7.5	7.5
项目效益 (15分)	社会效益 (15分)	满足审判团队配置标 准,提高审判辅助水平	15	15
项目满意度 (15分)	当事人满意度 (15分)	当事人对项目实施效 果的满意度	15	15
合计			100	99

(二) 评价结论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值	90(含)~100分	80(含)~90分	60(含)~80分	<60分

根据评价分值,确定工作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9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要不断强化绩效理念,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以预决算审核为抓手,力促各预算单位深入学习绩效评价制度文件,严格按照制度和程序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提高单位对绩效评价的重视程

度和参与意识，必要时应开展相关培训。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绩效管理体系逐渐健全，我院不断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进一步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个性化指标进行不断优化调整。

（二）建议

1.需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在年度工作基础上进一步积累实践和经验，增强科学预测性，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充分发挥预算资金最大效益。

2.绩效目标设置有待提高。在今后的预算编制工作中，绩效目标的设置需更加科学化、精细化。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